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1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段孝宁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75,200,8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.7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与河南辰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生产设备合同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与河南辰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 990 万元生产设备合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566,2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段孝宁和连云港铭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杨相岩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 日